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凱琦
傳真：03-8462776
電話：03-8462860轉229
電子信箱：chantecatch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671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作業要點。2、修正對照表。3、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。4、申請表。5、日程表
。(1070067171_Attach000.pdf、1070067171_Attach001.pdf、1070067171_Attach002.pdf、1070067171_Attach003.pdf、1070067171_Attach004.pdf)

主旨：檢送107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
縣市服務作業要點暨修正對照表、積分審查參考原則、申
請表、及日程表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4月10日桃教中字第10700271
6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
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07/04/11



1070001569